

证券代码:000520 证券简称:长航凤凰 公告编号:2008-52

长航凤凰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事项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日前获悉,根据国务院国资委《关于推进国有资本调整和国有企业重组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06]97号)精神,为了实现强强联合和优势互补,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长江航运(集团)总公司与中国对外贸易运输(集团)总公司向国资委共同报送的《关于中国外运集团与中国长航集团重组的请示》,经国务院批准,国务院国资委十二月十九日下发通知,批准中国外运与中国长航实施重组,将中国外运更名为中国外运长航集团有限公司作为重组后的母公司。重组实施方案由重组双方共同研究制订,并报国务院国资委审批。本公司将及时公告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其对公司产生的影响。同时,本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凡与此有关的本公司的任何信息,请以本公司发布的正式公告为准。

特此公告。

长航凤凰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八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申万巴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办公电话的公告

申万巴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已于近日升级电话系统,变更后的办公电话如下:

总公司总机电话:021-23261188

同时,本公司直销中心的电话变更为021-23261088

变更后的电话将于2009年1月1日起正式启用,原总公司办公电话(021-63353535)和直销中心电话(021-63353535-8318)将同时停止使用。

同时,本公司客服电话(400 880 8588,或021-962999);本公司北京分公司、广州分公司的办公电话均保持不变。

特此公告。

申万巴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股票代码:600276 股票简称:恒瑞医药 编号:临2008-015

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被认定为2008年 第二批高新技术企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于2008年12月19日接到江苏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协调小组下发的《关于认定江苏省2008年度第二批高新技术企业的通知》(苏高企协[2008]9号),认定本公司为江苏省2008年度第二批高新技术企业,发证日期为2008年10月21日,有效期3年。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所得税税率自2008年起三年内将减按15%的税率征收。公司将及时到主管税务机关办理减税手续,落实有关税收优惠政策。此公告。

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8年12月22日

证券代码:002240 证券简称:威华股份 编号:2008-030

广东威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河北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 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公司于2008年12月19日接到江苏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协调小组下发的《关于认定江苏省2008年度第二批高新技术企业的通知》(苏高企协[2008]9号),认定本公司为江苏省2008年度第二批高新技术企业,发证日期为2008年10月21日,有效期3年。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所得税税率自2008年起三年内将减按15%的税率征收。公司将及时到主管税务机关办理减税手续,落实有关税收优惠政策。此公告。

特此公告。

广东威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证券简称:ST丹化 证券代码:000498 公告编号:2008-35

丹东化学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收到财政补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08年12月22日,公司收到丹东市财政局《关于下拨丹东化学纤维股份有限公司财政补贴的通知》,根据公司的实际状况,为保障职工利益,维护社会稳定,经丹东市政府研究决定,市财政局同意给予公司财政补贴2000万元,该款项已拨付到公司账户,将计入公司2008年损益。

丹东化学纤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1月22日

证券简称:ST丹化 证券代码:000498 公告编号:2008-36

丹东化学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业绩预告修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预计的本期业绩情况

1、业绩预告时间:2008年1月1日至2008年12月31日

证券代码:000597 证券简称:东北制药 公告编号:2008-074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资企业东北制药总厂 入选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情况概述

辽宁省科学技术厅、辽宁省财政厅、辽宁省国家税务局、辽宁省地方税务局于2008年12月5日以辽科办发[2008]74号文件下发了《关于公示辽宁省拟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我公司全资企业东北制药总厂被列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公示名单。

二、相关说明

经核实,本公司针对上述事项说明如下:

我公司全资企业东北制药总厂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08]172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08]362号)有关规定,经企业申报、专家评审等程序,入选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公示名单,从2008年12月5日开始公示,公示期15天。截止公告日,公示期已过,但本公司全资企业东北制药总厂尚未收到辽宁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2、业绩预告修正情况:扭亏

预计盈利200万元左右。

3、业绩预告修正是否经过注册会计师预审计:否

二、上年同期业绩

1、净利润:-72,707万元。

2、每股收益:-1.86元。

3、与已经披露的业绩预告内容的差异

1、已经披露的关于本期业绩的业绩预告见2008年10月29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的临时公告。

2、已经披露的业绩预告为:亏损18,500万元左右。

四、业绩修正情况说明

1、2008年12月16日公司与丹东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债务豁免协议书》,同意豁免公司贷款本息171,190,799.73元。

2、2008年12月22日公司收到丹东市财政局《关于下拨丹东化学纤维股份有限公司财政补贴的通知》,同意给予公司财政补贴款2000万元。

由于上述两项原因将使公司2008年度业绩扭亏为盈,预计盈利200万元左右。

五、其他相关说明

由于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存在不确定因素。如果本年度继续亏损,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公司董事会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丹东化学纤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12月22日

证券代码:000566 证券简称:海南海药 公告编号:2008-040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于2008年12月14日发出通知,并于2008年12月19日采用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参会董事九人,实际参会董事八人。董事杨仁先生因公出差请假未出席会议,公司董事刘承悉、许力宏、陈义弘、张珊珊、白智全及独立董事喻俊杰、董志、曾与平出席了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的与会董事认真审议,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会议以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重庆天地药业有限责任公司提供55万美元续保的议案》;

公司控股子公司重庆天地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下称:“天地药业”)因进口贸易融资需求,拟接受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下称:“汇丰成都分行”)的进口开证授信额度100万美元。经公司董事会研究,全体参会董事一致同意公司为天地药业向汇丰成都分行申请的进口开证授信额度100万美元提供55万美元的续保,最短保质期限为续保协议签署后的48个月。天地药业以等额资产提供了反担保。

此外,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重庆天地药业有限责任公司提供55万元续保的议案》;并于2007年12月29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由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天地药业接受汇丰成都分行进口开证授信额度100万美元一年期已到期,故天地药业向汇丰成都分行申请延续进口开证授信额度100万美元,因此本公司继续为天地药业提供担保。

特此公告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8年12月22日

证券代码:000566 证券简称:海南海药 公告编号:2008-041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责。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下称:“本公司”)控股子公司重庆天地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天地药业”)

本次担保数量及累计为:本公司为天地药业向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下称:“汇丰成都分行”)申请进口开证授信额度100万元提供55万元的续保,公司累计为其担保数量为1750万元(不含本次担保)。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截止公告日,本公司对外担保(不含对控股子公司担保)累计数量为2500

公司简称:S*ST炎黄 股票代码:000805 公告编号:2008-080

江苏炎黄在线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未有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

二、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2008年12月20日

2、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曾东江先生

6、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会议的出席情况

1、出席的总体情况

出席会议股东(代理人)3人、代表股份26,036,000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45.50%。

2、社会公众股股东出席情况

无社会公众股股东参与会议表决;另外,社会公众股股东一人以嘉宾身份列席本次会议,未参加会议登记。

3、其他人员出席情况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出席了会议,江苏东晨律师事务所律师列席会议。

四、提案审议及表决情况

会议以现场投票方式进行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26,036,0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0%。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北京中企华盛投资有限公司申请5000万资金垫付额度的议案》

同意9,182,7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0%。

因北京中企华盛投资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本议案属于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六、备查文件:

1、载有董事签名的股东大会决议;

2、江苏东晨律师事务所关于江苏炎黄在线物流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江苏炎黄在线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0887 证券简称:中鼎股份 公告编号:2008-70

安徽中鼎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八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08年12月22日(星期一)下午14:3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08年12月19日—2008年12月22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2008年12月22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具体时间:2008年12月19日15:00至2008年12月22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安徽省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公司会议室

3、会议召集:公司董事会

4、会议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